《觀呼吸》心得報告(二)

本文榮獲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林拱辰居士獎學金

- ◆ 蔡衍廷
- 三、觀呼吸第二組法的說明與討論

第二組法四階段是以受(感覺)來取代第一組法四階段的身(呼吸)為禪觀對象。 其步驟如下:(31)

五、呼氣和吸氣時,經驗到「喜」。

六、呼氣和吸氣時,經驗到「樂」。

七、呼氣和吸氣時,察覺到心行。

八、呼氣和吸氣時,寧靜心行。

第五階段呼氣(吸氣)經驗到喜。這個階段的要點是藉由觀想認識喜,並且在喜生起之後保持正念。(32)至於爲何要經驗喜?喜是如何產生?佛使尊者說:

喜是從感覺進步所產生的心理滿足。從第一個階段的觀呼吸修行開始,如果成功了,就會產生喜,直到第一個階段,喜已經充分獲得發展了:心是不散亂、寧靜、專一的。在第五個階段,禪和子要直接觀察喜。(33)

這裡尊者特別提到喜的產生是因爲心理的滿足,其實在前四個階段中都會有喜的 產生,因爲專注觀呼吸的同時,心理由寧靜產生安定、祥和,讓心非常舒服,因 此就會有喜的感覺產生。

不過,第五階段的重點是說明如何去經驗喜,並討論生起喜的十六種方式。 尊者說「直接觀察喜」(34),喜的生起主要是由於「觀」,第一階段至第四階段 的專注力能夠幫助生起喜。而十六種生起喜的方式,依其粗細之分,有一般的觀、 特殊的觀、清楚的知道、清楚的看法、特殊的仔細回憶五種。第六種是將心導向 更高的境界,並將心安住在境界上。第七種至第十一種是以五根(信、進、念、 定、慧)的充分發揮作用生起喜。第十二種是知道滅苦的方式以生起喜。第十三 至第十六種是透過四聖諦(苦、集、滅、道)生起喜。這十六種生起喜的方式其 實都不離觀呼吸,故尊者說:「不管是強或弱,完全都以吸氣和呼氣爲基礎。」 (35)在這第五階段中,尊者提到觀想喜的七個步驟(36):

- (一)把喜的感「受」觀想成「無常」。
- (二)觀想受是「苦」的,而非「樂」的,如此他就放棄「樂」的想、觀「受」為「無我」。
- (三)觀「受」爲「無我」,而非有「我」,如此他就放棄「我」的「想」。
- (四)對那種感「受」變得厭煩,不覺得有什麼「樂」可言,於是放棄了享受那種

快樂的感受。

- (五)平等看待「受」,因而捨棄「貪欲」。
- (六)結束感「受」,不再生起感受,因而放棄了生起。
- (七) 捨掉感受,他不再執著感受,因而放棄執著。

這七種經驗喜的步驟,是有次第的由粗入細,透過「念」和「慧」來「觀」「受」, 這就是尊者所說「在呼吸時經驗喜的方式」。(37)如果禪和子在這第五階段中, 已經經驗到十六種方式所引生的喜,並且充分發揮,則禪和子就會在經驗喜或受 時「引生五根、五力、七覺支、八正道」。(38)

在「觀呼吸」的法門中,根與力是同時產生的,七覺支的特質與五根、五力相同,因為七覺支較爲精細,接近覺悟,所以稱爲覺支。而八正道是正見、正思維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精進、正念、正定,所以尊者說:「當禪和子在呼吸時,如果經驗到上面所說的喜,八正道所有的特質都會顯現出來。」(39)

在第六階段中,禪和子不再觀「喜」,而是觀與喜同性質的「樂」。佛使尊者說:

樂包含兩種愉悅的感受。一種是身體的愉悅感受,另一種是心理的愉悅感受。身體的樂,直接根源於身體或色法,而主要在身體上或透過身體呈現出來。心理的樂要比前者微細,主要是根源於心法,而在心上或透過心呈現出來。(40)

心理的樂的特性是冷靜,是產生「定」或「三摩地」的直接基礎。尊者要我們注意樂的受、想、思三方面,要將三者都看成無常、苦、無我的。觀樂並不是耽於樂的境界上,「樂比喜更容易起執著,因此觀樂的結果自然高於觀喜的結果。」要將樂觀成無常、苦、無我,才能將心的境界提高,也才是「觀樂」的真義。第七階段是討論「經驗心行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何謂心行?尊者說:

「心行」是指想和受,屬於心法。想和受之所以稱爲心行,是因爲它們構成或制約了「心」。……「思」包含在「心」中,所以不能制約「心」。(41)

經驗心行即是觀「受」和「想」如何制約「心」。想和受兩者相應時,才能變成 心的條件,也才會制約心。想和受不管是如何崇高或完美,終究是無常、苦、無 我的。在這階段中,我們必須去觀察、經驗想和受,才能從中「訓練」自己的心 行。

第八階段是「安定心行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這裡要回應到第七階段「安定心的兩個條件——想和受」。其原則是「呼吸越微細,心也變得越平靜和不散亂。……在『想』和『受』平靜下來之後,心就可以不散亂。」(42)「禪和子見到越來越平靜的『受』是無常、苦、無我的。在如此做時,他終於分別放棄常、樂、我的『想』。」(43)這是透過觀呼吸的安定心行訓練方式,逐漸放棄對受與想的執著。其實第二組的四階段修行裡,較第一階段更進一步的去觀察「受」的微妙感覺,

第一組四階段的法是觀呼吸,主要還是「觀身」居多,在第一組法中,所謂觀呼吸是透過專注力讓心寂靜下來,藉由第一組法的效力,進一步觀察感受、經驗感受而逐漸安定心行,其效力是看清無常、苦、無我,放下執著。

四、觀呼吸第三組法的說明與討論

第三組法四階段討論「心」。其步驟如下(44):

力、 在呼吸時, 經驗心。

十、在呼吸時,令心喜悅。

十一、在呼吸時,令心專注。

十二、在呼吸時,令心解脫。

第九階段的重點是「經驗心」。其實在第七階段「經驗心行」時,已略爲提過, 只是重點在想和受,第九階段的重點在心,尊者說:

當禪和子在觀呼吸的每一個階段,以專一而不散亂的心,如此修時,心就可以清晰地顯現出它是因緣所生法,所以心是無常、苦、無我的。這就是「經驗心」的意思。(45)

在此階段「專一」的定義要比前面幾個階段更精細,「第三組四法是以各種方法來注意和控制心。」(46)觀呼吸的每一個過程,都會顯現不同的心的狀態,而每一個階段都有一個共同必須去努力的目標,即放棄我執,將心觀成無常、苦、無我;但是每一階段的操作與方法各各不同,有的是前後呼應,有的是相輔相成。第三組法的第九階段可以說是承接上面二組法的結果而繼續努力。

第十階段是「令心喜悅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這階段的重點是不只知道心如何 喜悅,還要能令心喜悅,進而把心的喜悅當作對象來觀,觀成是無常、苦、無我 的。(47)

心的喜悅是對於一切法的感受而來,有感官上的欲樂,有藉由捨離感官欲樂所引生的喜樂,兩者在意義上是不同的。藉由捨離感官欲樂所引生的喜樂,是由「慧所產生的喜」。(48)尊者稱它作「觀慧」,藉由「觀慧」所產生的利益,能引生二十九法的證得。(49)

第十一階段是「令心專注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這裡令心專注的意義包含「戒、定、慧」三學。當我們藉著念的力量攝心時,當下就具足了戒學。把心集中在個別的對象上,就能導致「定」。將對象觀成無常、苦、無我,就能導致「慧」。(50)這個階段也說明定與慧如何發生關聯,禪和子將注意力放在定的對象上,最後即證得安止定。若停留在定中一段時間,讓心加強正直和調柔,然後出定發展:

出定之後,他以一個對象來發展觀,譬如說,以覺受爲對象來觀,通達它的無常、 苦、無我等特性。這時候,觀這個動作就含有定力,定以適當比例跟慧結合在一 起,換句話說,當慧觀加強時,定力就成比例加強;如果觀遲緩下來,定力也就 相對遲緩下來。(51)

這是第十一階段的特色,特別強調定與慧的關聯性。因此,第十一階段的訓練是,從定和慧兩個角度來觀各個階段的定,最後熟練定心。(52)

第十二階段是「把心解脫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尊者提到:「把心解脫有兩個意思。第一個意思是讓心從心中所產生的念頭解脫出來。第二個意思是讓心從它所攀緣的對象中解脫出來,而我們之所以會有攀緣,乃是由於隱藏在心中的無明習氣。」(53)

這是第三組法的最高階段,已經開始從觀的層次將心從煩惱中解脫出來。而煩惱有幾種呢?煩惱的種類繁多,難可狀述,不過本書將煩惱分成:貪、瞋、慢、邪見、疑、睡眠、掉悔、無慚、無愧。(54)「在佛經裡面,依煩惱遞減的方式來安排次序,其目的是讓我們了解最前面的煩惱最可怖。」(55)所以貪是最粗的煩惱,也是最可怖的煩惱(另外一個說法瞋是最可怖的煩惱,佛陀說明煩惱的粗細是順著因緣而說,這裡不加以討論。)

最粗、最可怖的煩惱,都可以在「止」的層次加以清除,較細微的煩惱需要在「觀」 的層次方能清除。由這可見細微的煩惱是日常生活中最不容易察覺的,也是最容 易忽略的,只有透過較高層次的修行才能去除。

總結第三組四階段法的生起,首先是第九階段的經驗心,看心如何顯現它的各種特性,達成心的專注。第十階段的令心喜悅,是以專注的心觀樂是如何越來越微細。第十一階段令心專注,是直接觀越來越專注的心,仔細觀察心是如何從最低最粗層次的專注,發展到最高最細層次的專注。第十二階段令心解脫,是直接觀已經解脫的心,仔細觀心是如何從各種煩惱中解脫出來。(56)特別值得注意的是「不同的觀法都是以觀呼吸入手,最後可以建立最堅固的正念。」(57)

万、觀呼吸第四組法的說明與討論

最後第四組法四階段主要是觀無常、離染、滅、離,其步驟如下(58):

十三、在呼吸的時候,一直觀無常。

十四、在呼吸的時候,一直觀離染。

十五、在呼吸的時候,一直觀滅。

十六、在呼吸的時候,一直觀離。

在這組觀法中,何以沒有觀苦、觀無我?佛使尊者解釋:「禪和子如果已經充分明白無常,就也可以知道苦;明白無常和苦,就可以通達無我。」(59)

第十三階段是「觀無常,我將呼氣(吸氣)。」何謂無常?答案很容易觀察與回答,即一切因緣所生法皆是無常,但這麼回答,未必能讓我們真正體悟了解無常,沒有一特定對象來觀察就不能讓我們的心清楚知道無常的「真相」,以及與無常相關的苦、無我。所以在觀呼吸的法門中,尊者提到:「五蘊(60)、內六處(61)、十二因緣(62)都是無常」。(63)強調五蘊是「所」(客體)、六處是「能」(主體),我們必須對主體與客體都加以「觀」,並從中見到主體世界與客體世界都是無常,這樣才能全面觀照出萬法的無常性。(64)

其實觀無常就是觀一切事物的生、住、異、滅,自己「身、心世界」的無常變化。 此書在第十三階段之後,沒有詳述十四到第十六階段的修習法。不過我們可以確 定,第四組法其實就是「觀法」,也就是「法念處」。前面的十二階段修法中,有 的是修「止」(定),有的是「止觀雙修」;在第四組法中,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要 發展「觀」(慧)。(65)

參、研究心得與討論

一、練習觀察呼吸的好處

做學生的通常不是很喜歡考試與寫報告,尤其是寫報告,因爲要花許多時間去收 集資料與消化資料,最後整理資料,從中提出自己的觀點與見解。但在這段忙碌 的期間,雖然花蓮的風景很自然、很原始,風是清涼的,山是朦朧的,海是蔚藍 的,這些美景自己卻很少停留下來欣賞,常常覺得這樣匆忙的生活與台北沒有什 麼兩樣,枉費在風光秀麗的花蓮求學,到底是什麼使心如此忙碌?

在閱讀《觀呼吸》一書的過程裏,我漸漸學習到如何從忙碌的學生生活中,觀察與注意自己的呼吸。猶記得,前幾個星期在閱讀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時,心中有一股莫名的感動與寧靜。因爲《觀呼吸》是一本實修性質強的典籍,佛使尊者循循善誘的教導我們如何去觀察呼吸,以及如何將注意力放在長呼吸與短呼吸之上。

我順著文中的敘述自己練習、嘗試,原本以爲很難體會觀呼吸所能給予的益處, 結果並非我想像中的那般困難,相反的,很簡單、很容易體會它的好處。

《心靈神醫》中也有一小節談到如何對治現代人的文明病——緊張(66):

做幾個緩慢的深呼吸,藉以解除憂慮與負面情緒。當你覺得緊張或承受壓力時, 讓你的呼吸完全放鬆。爲任何正面的感覺而高興,即使是最微小的心情改變或開 放感。希望一切眾生都能經驗安詳和解脫痛苦。

一整天隨時覺察呼吸,可以把我們帶回自己的家。

從這裏,我們可以知道緩慢呼吸(長呼吸)的好處。每個人也許都有這個經驗,就是當工作到很累的階段時,來一個伸懶腰、深呼吸,頓時會覺得很有精神,也很舒服。由此可見呼吸的狀況與我們的心情有密切的關係,練習呼吸會使我們精神集中,做任何事都能事半功倍。

二、專住力的培養

《觀呼吸》一書中,好幾次以注意「搖籃」來比喻觀察呼吸,這是一個生動有趣的譬喻:

擺動搖籃的人必須小心翼翼地不讓孩子掉出來。只要孩子還醒著並想辦法爬出來,護士就必須盯住孩子。不管搖籃是搖到那一端,或搖到兩端的中間,孩子都有爬出搖籃的危險。因此,護士必須把眼睛盯住孩子。只要她這麼做了,就可以說她把孩子看得一清二楚。不論什麼事情發生在孩子身上,都逃不過她的眼睛。 (67)

這個生動的譬喻,很容易讓人與觀呼吸做適當的聯想。護士認真的注意搖籃中,是比喻要將注意力專注於呼吸上。孩子隨時都想從搖籃中爬出來,就好比我們的心隨時會跑掉。因此護士好比「觀」(專注),孩子好比「心」,搖籃好比「呼吸」。這就是「將觀鄉在呼吸上」。

「將觀綁在呼吸上」其實就是透過觀察呼吸來培養專注力。培養專注力有什麼好處呢?一個有心修行的人,會面臨兩個最大的敵人,一個是「散亂」,一個是「昏沉」。

散亂會讓心不能自主,昏沉會讓人變得愚癡,兩者會妨礙修行。有打坐經驗的人就知道,「散亂」和「昏沉」會使人浪費許多寶貴的時間,弄得一事無成。是以「專注力的培養」有助於修行。

《你可以不生氣》一書中提到(68):

專注力可以幫助你把全部的心思放在一件事上,當你專注時,觀照的能量就會變得很強,可以讓你突破原先的想法,這就是洞察。能洞察事物,心靈就能解放而重獲自由。

由此可見專注力的培養,對於我們日常生活的行事,有很大的幫助,不僅可以讓我們專心而已,更能讓我們洞察事物以及獲得心靈自由。

肆、結語

修行的方法很多,有些法門儀式繁瑣,有些則是大聲唱誦或不停地跪拜,不能讓心獲得真正的寧靜。「觀呼吸」很簡單,不需要複雜的儀式與肢體動作,適合任何時間、場所進行,不僅修行人可以用作入道的基礎,一般人也可用以調節身心,成爲日常生活的三餐、沐浴一樣。因爲飲食可以使我們獲得熱能、沐浴可以潔淨我們的身體;而觀呼吸能夠培養心靈的氣定神閒,可以讓我們清晰地認識自己的心。(全文完)

註 釋

- (1)五根:(一)信根,信三寶四諦者。(二)精進根,又名勤根,勇猛修善法者。 (三)念根,憶念正法者。(四)定根,使心止於一境而不散失者。(五)慧根, 思維真理者。此五法爲能生其他一切善法之本,故名爲五根。(見丁福保佛學大 辭典)
- (2)五力:《大智度論》卷十九:「五根增長,不爲煩惱所壞,是名爲力。」(見丁 福保佛學大辭典)
- (3)七覺支:(一)擇法覺支,以智慧簡單擇法之真偽。(二)精進覺支,以勇猛 之心離邪行,行真法。(三)喜覺支,心得善法即生歡喜。(四)輕安覺支,《止 觀及法界次第》名爲除覺分,斷除身心麤重,使身心輕利安適。(五)念覺支, 常明記定慧而不忘,使之均等。(六)定覺支,使心住於一境而不散亂。(七)行 捨覺支,捨諸妄謬,捨一切法,平心坦懷,更不追憶,是行蘊所攝之捨之心所, 故名行捨。(見丁福保佛學大辭典)
- (4)佛使尊者著/鄭振煌譯,《觀呼吸》(中譯序)(台北:慧炬出版社)。
- (5)見 CBETA 電子佛典,別譯《雜阿含經》。
- (6)在《觀呼吸》第十六章之後,似乎覺得佛使尊者有未交代完整之處,結論也 沒有表示出來。不過整體而言,《觀呼吸》在介紹這一行門上,算是非常符合讀 者或是禪和子自修的優良參考書,至少這本書指引出明確的修行方向與修行步 驟,並且詳細說明了修行過程中會遭遇到的困難之處。
- (7)佛使尊者著/鄭振煌譯,《觀呼吸》頁2。(台北:慧炬出版社)
- (8)同註(7),頁1。 (23)同註(7),頁47。
- (9)同註(7), 頁 1。 (24)同註(7), 頁 47。
- (10)同註(7), 頁 2。 (25)同註(7),頁51。
- (11)同註(7),頁23。 (26)同註(7),頁53。
- (12)同註(7), 頁 28。 (27)同註(7), 頁 54。
- (13)同註(7), 頁 29。 (28)同註(7), 頁 55。
- (29)同註(7),頁 56-57。 (14)同註(7),頁29。
- (30)同註(7),頁 61。 司註(7),百 · (15)同註(7), 頁 35-36。
- (16)同註(7), 頁 35。 (31)同註(7),頁159。
- (17)同註(7), 頁 36。 (32)同註(7),頁160。
- (18)同註(7), 頁 36。 (33)同註(7), 頁 160-161。
- (19)同註(7), 頁 36。 (34)同註(7),頁 161。
- (20)同註(7), 頁 43。 (35)同註(7),頁164。
- (21)同註(7), 頁 43。 (36)同註(7),頁165。
- (22)同註(7), 頁 46。 (37)同註(7),頁172。
- (38)同註(7),詳見頁 181-185。
- (39)此外,本書在討論經驗到喜這部分,除了提到會引生五根、五力、七覺支、 八正道之外,更提到心引生法的同時,將洞見無常、苦、無我,以及感受的生起、 顯現和消失。感受在各種法聚集的基礎上,以「對象」的角色呈現。因此當禪和

子清楚經驗到感受時,就可以看到所發生的變化。佛使尊者在此列舉「二十九種 角度」觀察心的進步,稱之爲二十九法的證得。(詳見本書頁 186-192。)

- (40)同註(7), 頁 201-202。 (50)同註(7), 頁 225。
- (41)同註(7),頁205。(51)同註(7),頁229。
- (42)同註(7), 頁 211。 (52)同註(7), 頁 230。
- (43)同註(7),頁212。(53)同註(7),頁232。
- (44)同註(7), 頁 215。 (54)同註(7), 頁 235。
- (45)同註(7), 頁 217。 (55)同註(7), 頁 235。
- (46)同註(7),頁 219。 (56)同註(7),詳見頁 242。
- (47)同註(7),詳見頁 221。 (57)同註(7),頁 242。
- (48)同註(7), 頁 223。 (58)同註(7), 頁 243。
- (49)同註(7),頁224。(59)同註(7),頁244。
- (60)五蘊:(一)色蘊,總該五根五境等有形之物質。(二)受蘊,對境而承受事物之心之作用也。(三)想蘊,對境而想像事物之心之作用也。(四)行蘊,其他對境關於瞋貪等善惡一切之心之作用也。(五)識蘊,對境而了別識知事物之心之本體也。(見丁福保佛學大辭典,CBETA電子佛典系列)
- (61)內六處:包括眼耳鼻舌身意六根,包括六根和六識接觸後所引生的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。(見本書頁 246)
- (62)十二因緣:無明、行、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憂 悲苦惱。
- (63)同註(7),頁 246。
- (64)同註(7),詳見頁 246-247。
- (65)同註(7),詳見頁 245。
- (66)作者東度法王仁波切、譯者鄭振煌,《心靈神醫》(台北:張老師文化,1998年7月初版一刷),頁 191-192。
- (67)佛使尊者著、鄭振煌譯,《觀呼吸》(台北: 慧炬出版社,2002 年 10 月初版六刷),頁 56。
- (68)一行禪師著、游欣慈譯,《你可以不生氣》(台北:城邦文化,2003年5月初版七刷),頁173。